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马耳他

增编

受审议国对结论和/或建议提出的意见、作出的自愿承诺和答复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 马耳他对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A/HRC/25/17)第 102 段所载建议的答复

1. 马耳他感谢全体代表团提出的建议、评论和问题。
2. 在所提出的共 134 条建议中，马耳他全部或部分接受其中 94 条。
3. 对 134 条建议的具体反馈意见如下。

### 人权保护

#### 国际文书

4.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42、102.28、102.29、102.30、102.31、102.32。
5. 马耳他部分接受以下建议：102.1、102.14、102.15、102.16、102.17、102.18、102.19、102.20、102.21、102.38、102.43。
6.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102.2、102.3、102.4、102.5、102.6、102.7、102.8、102.9、102.10、102.11、102.12、102.13、102.22、102.23、102.24、102.25、102.39。

#### **102.2、102.3、102.4、102.5**

7. 鉴于马耳他尚未遇到强迫失踪案件，目前不准备加入该公约。

#### **102.6、102.7、102.8、102.9、102.10、102.11、102.12、102.13**

8. 马耳他不准备签署《移徙工人公约》，原因是该公约未对正规移民和非正规移民的权利充分地加以区分。<sup>1</sup>

#### **102.14、102.15、102.16、102.17、102.18**

9. 马耳他政府仍在审议批准《任择议定书》的问题。批准前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规定。

#### **102.19、102.20、102.21**

10. 主管当局正在考虑撤销马耳他对第 11、第 13 和第 15 条的保留。但马耳他坚持对第 16 条作出的保留。

#### **102.22、102.23、102.24**

11. 马耳他正在考虑是否有可能建立必要的机构，以便能够批准这些公约的各项任择议定书。

**102.25**

12. 根据 2002 年的第 XXIV 号法令,《刑法》中已经列入了种族灭绝罪行,因此这项罪名在国内法中是可以处罚的。

**102.28、102.29、102.30、102.31、102.32**

13. 准备扩大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使之成为人权和平等委员会。

**102.38**

14. 监察员办公室的法律架构充分符合“巴黎原则”、“贝尔格莱德原则”和最近批准的欧洲委员会议会大会关于“加强欧洲的监察员机构”的决议。

**保护个人和弱势群体权利, 促进平等****平等**

15.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 102.26、102.51、102.52、102.54、102.55、102.64、102.65、102.66、102.96、102.98、102.103、102.104。

16.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 102.47、102.53、102.92、102.93、102.94、102.95。

**102.26**

17. 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正在起草一份关于同居法律的提案。

**102.51**

18. 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将向教育工作者提供培训,进一步使之能够处理有关性别和家庭责任方面的平等和不歧视问题。

**102.52、102.55**

19. ‘平等分数’是一项持续的承诺,目的是今后进一步提高。

20. 由于在国家层面上开展了各种措施,马耳他女性就业率在五年内提高了 8.7%,有更多妇女从事全职工作。

**102.64、102.65、102.66**

21. 2012 年扩大了仇恨犯罪立法(《刑法》),使之涵盖基于性别身份和性取向等各种理由的仇恨犯罪。<sup>2</sup>

22. 另一部正在讨论的法案建议规定对性取向歧视提供保护。<sup>3</sup>

23. 政府正在准备一份‘性别身份法案’，加强每个人申明自身性别并从法律上得到承认的权利。

24. 《民法》修正案取消了对于经过法律承认的变更性别人员在民事身份包括婚姻问题上以新取得性别对待的法律障碍。

#### **102.96**

25. 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和“家庭论坛”正在审查家庭的定义，更新家庭政策，以更好地反映今天的现实生活。

#### **102.103**

26. 政府坚决致力于通过 2000 年“平等机会(残疾人)法”消除社会和文化上对残疾人构建的所有障碍。

#### **102.104**

27. 政府每年增加对残疾人提供社区、住院、门诊和专业服务的资金。

### **打击贩运人口行为**

28.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27、102.81、102.82、102.83、102.84、102.85、102.86。

#### **102.27、102.81、102.82、102.83、102.84、102.85、102.86**

29. 马耳他目前正在实施第二部“国家打击贩运人口行动计划”，期限为从 2013 年 1 月到 2014 年 12 月。

30. 虽然规定了受害者转送安排，但马耳他正在采取行动，以进一步改进各利益方之间的联系。

31. 2013 年第 XVIII 号法修订了《刑法》中有关贩运人口的规定。修订案提高了对贩运人口罪的适用刑罚，同时还规定了新的罪名，包括规定在知情的情况下使用被贩运人员提供的服务为犯罪行为。

32. 该法还规定，贩运人口行为 受害者要能获得相应赔偿。

33. 警察主管部门对存在贩运人口活动“风险”的地方开展检查。

### **歧视**

34.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40、102.50、102.57、102.59、102.110。

35. 马耳他部分接受以下建议：102.33、102.34、102.35、102.41、102.58、102.60、102.61、102.62、102.63。

36.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102.36、102.37。

**102.33、102.34、102.35**

37. 准备加强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提高其资源能力和职权范围内有关种族和民族出身等方面的平等和不歧视知识。

**102.36、102.37**

38. 法律规定，监察员办公室仅限于调查针对公共行政部门以及政府实际控制下的机构和当局的投诉，不能调查私人领域的投诉。

**102.40**

39. 对歧视案件举报不足的问题进行了研究。为此，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正争取进一步努力，确保这方面的措施切实发挥作用。

**102.57、102.58、102.59、102.60、102.61、102.62、102.63**

40. 马耳他当局将继续打击种族主义和仇外行为，包括起诉对种族主义和/或仇外行为负有责任人员。

41. 根除种族主义和仇外现象是一项持续的工作，要进行培训和提高意识。准备在扩大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职权范围的背景下加强有关工作。

**102.110**

42. 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将举办“反种族主义主题日”活动，通过音乐、娱乐、儿童活动和游戏，宣传反种族主义及促进多元化和包容信息。

43. 将为公共行政部门和私营部门用人单位提供多元化管理的培训，以创造多元文化，使用人单位能够积极对待本单位的多元化问题，视之为正资产。

44. 国家促进平等委员会为住在马耳他的非洲少数民族提供以人权为重点的游说和宣传培训，增强他们的力量，进一步推动他们融入社会。

**儿童**

45.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44、102.45、102.97。

46.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102.56。

**102.44、102.56**

47. 目前正在审查国家儿童政策。

**102.45**

48. 马耳他在学校和社会中有完善的预防方案，正在尽一切努力确保继续和发展这些方案。

**102.97**

49. 根据马耳他民法(Cap 16)第 272 条，法律明确规定了哪些人员有义务对马耳他的所有新生儿进行报告。此外，第 288 条规定了出具和向公共登记处主任提交出生证的义务。最后，第 247 条规定公共登记处主任有义务在收到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进行出生登记。

**保护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权利**

50.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46、102.88、102.89、102.90、102.106、102.107、102.108、102.109、102.111、102.112、102.113、102.114、102.115、102.116、102.117、102.118、102.119、102.120、102.121、102.122、102.123、102.124、102.125、102.126、102.127、102.129、102.130、102.131、102.132、102.133、102.134。

51.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102.49、102.128。

**102.46**

52. 马耳他将继续遵守有关搜救的国际义务，继续与邻国进行合作。

**102.49**

53. 将按照新修订的“欧盟接收条件指令”(第 2013/33/EU 号令)，改革拘留框架。

**102.88、102.89、102.90、102.114、102.115、102.116、102.117、102.118、102.119、102.120、102.121、102.22、102.124、102.125、102.129、102.130、102.133、102.134**

**关于拘留的法律框架**

54. 马耳他将保留有关拘留的政策，同时将进行改革，以期符合修订的“接收条件指令”(第 2013/33/EU 号令)，将把该指令转化为国内法律。

55. 关于遣返程序中的拘留问题，目前正在对“非法居留的第三国公民遣返通用标准和程序条例”进行法律修订，以便定期审查拘留条件。

56. 对第三国公民的拘留问题，可依当事人申请或由移民总监在合理的时间间隔内依职权进行审查，间隔不得超过三个月。对拘押期限超过六个月的案件，移民总监将进行审查，并通知主管委员会，委员会将进行监督，必要时加以改正。

### 接收条件

57. 政府继续努力保证移民生活并保护其权利，确保定期整修拘押中心和开放中心。

### 拘押中心条件

58. 政府持续对各个拘押中心进行维修和翻新，以确保其维持适足的居住条件。

59. 拘押中心也利用欧盟的资金，满足各种突发要求。<sup>4</sup> 中心内还设立了移动住宅。还实施了其他举措，为待在封闭中心的居民提供各种培训机会。

60. 被拘留者都会收到一份手册，向其介绍自己的权利。也会向他们告知有权利就遣返令和拘押令提出上诉，有权申请庇护。寻求庇护者会获得由难民总监办公室提供的翻译协助。

### 开放中心的条件

61. 开放中心也改善了硬件环境。

### 马耳他当局对拘留手段的使用

62. 拘押要求并不是对所有人一律适用，弱势人群，包括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有孩子的母亲、家庭和残疾人不受拘押。每名移民到达时会系统地接受体检，对弱势移民会提供其它食宿安排及其所需的特殊关照，包括医疗。未成年人具有与马耳他未成年人相同的权利，包括上公立学校。在确定某人为无人陪伴的未成年寻求庇护者后，会立即颁发一个临时照顾令，委任一名法律监护人，直到颁发正式照顾令为止。

63. 如对移民是否为未成年人存疑，则假定其为未成年人。在这种情况下，只在取得健康证明而不是年龄评估前对其自由进行限制。

### 尽可能缩小对寻求庇护者的拘押期限

64. 大多数庇护申请会在 6 个月内作出一审结论，这就是说，大多数真正的寻求庇护者不会被拘留 6 个月以上时间，虽然事实上对寻求庇护者的拘押期限最长为 12 个月。不对弱势寻求庇护者适用拘留要求。

65. 通过将新修订的“接收条件指令”移入国内法律，新增加的保障措施将进一步推动确保寻求庇护者的拘押期限不会超过确有必要的时间。通过实施这一指令，将对拘押抗诉的案件引入免费法律援助制度。庇护上诉阶段已经规定了免费法律援助制度。

### **102.106、102.107、102.108、102.109、102.123、102.126、102.127、102.132**

66. 马耳他努力争取欧洲联盟和国际采取措施，防止非正规移民，特别是因其可能造成人员死于沙漠或海洋。

67. 马耳他敦促欧洲联盟加紧与重要的第三国合作，以更有效地解决非正规移民问题，打击偷渡行为和 Related 犯罪活动。

68. 马耳他努力保护所有移民的相关权利，包括非法入境者的权利。会向非法移民告知其权利，包括可以对拘押令和遣返令提出置疑，有权提出庇护申请。基本上所有在马耳他的非法移民都提出了庇护申请，这表明这个制度是现成可以采用的。马耳他庇护批准率一直很高，这也证明庇护制度是公正的。

69. 关于移民儿童，包括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在所有庇护程序中都会对这一点做出应有的考虑，以儿童的最佳利益为优先事项。相关法律特别是“难民法”规定提供免费律师协助。

70. 非法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子女和马耳他公民一样，同等获得公立教育和保健服务。根据马耳他有关法律，会对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签发“照顾令”。

### **102.111、102.113**

71. 马耳他将继续作出必要努力，保护移民的权利。

72. 获得保护者能够获得欧洲联盟规定的所有相关权利，包括进入劳动市场、获得保健服务和社会福利。

### **102.128**

73. 马耳他赞同不应拘押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的原则。不需要对立法框架进行修订，因为马耳他刑法中没有关于拘押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的条款。

### **102.131**

74. 目前，马耳他通过“儿童和青年人(照顾令)法”，从法律上规定保护弱势移民儿童。

## **消除暴力**

75.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69、102.71、102.72、102.73。

76. 马耳他部分接受以下建议：102.67。

77.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102.68、102.70。

### **102.67、102.68**

78. 马耳他认为，这些建议在《刑法》中都已得到解决，因此马耳他不接受这些建议。《刑法》还规定下述加重处罚情节：即对配偶、已订婚者和有血缘关系者实施强奸行为。



**102.69、102.71**

79. 马耳他目前正在审查国内法律，以期批准 2012 年 5 月签署的“伊斯坦布尔公约”。公约中包含了有关建议内容。

80. 马耳他将继续采取必要措施，保护妇女免受暴力侵害，包括加大必要的执法措施力度。

**102.72**

81. 议会正在讨论法律修正案，以确保将对未成年人的任何形式的体罚列为刑事犯罪。

**102.73**

82. 马耳他正致力于修订现有法律，以进一步加强对未成年人的保护。

**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政策**

83.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74。

84.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102.48、102.75、102.76、102.77、102.78、102.79、102.80、102.100、102.101、102.102。

**102.74、102.75、102.76、102.77、102.78、102.79、102.80**

85. 虽然马耳他政府在第 A/HRC/WG.6/17/MLT/1 号文件第 113 和 114 段中表明了立场，但马耳他重申，生命权是每个人的固有权利，包括从受孕之时算起的胎儿。堕胎直接违反生命权。

**司法和安全**

86.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87、102.91。

87. 马耳他不接受以下建议：102.48。

**102.87**

88. 马耳他成立了司法改革委员会，以处理有关合理期限内结案的问题。

**102.91**

89. 议会正在讨论法律修正案，以便将未成年人刑事责任年龄从 9 岁提高到 14 岁。<sup>5</sup>

## 教育

90. 马耳他接受以下建议：102.99、102.105。

### 注

- <sup>1</sup> 欧盟现行文书已经规定了对正规移民和非正规移民的深度保护，有关保障措施往往比公约的规定更加广泛。
- <sup>2</sup> 对任何使用威胁、辱骂或侮辱性语言或行为，或展示任何书面或印刷的威胁、辱骂或侮辱性材料，以期煽动基于这些理由的暴力或仇恨的人员，一经定罪，要受到监禁处罚。
- <sup>3</sup> 这一修正案将确保不能有任何法律包含基于性取向的歧视性条款，任何依据成文法行事者不得致使他人因性取向而受到歧视性待遇。
- <sup>4</sup> 马耳他当局申请紧急措施，以便为拘押中心的移民持续提供有保障的食物供应和住宿设施。
- <sup>5</sup> 年龄在 14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将被视为无法形成必须的犯罪意图。修正案还规定，如果年龄在 16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不存在恶意，则免除其刑事责任。